

我为群众办实事

国家税务总局呼和浩特金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优服务解难题促医保征缴更便捷

本报讯(记者 刘军)近日,记者从国家税务总局呼和浩特金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了解到,为做好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征缴工作,确保医保惠民政策落实到位,该局坚持以纳税人缴费人中心,强干部能力、解缴费难题、优服务质效,全力打通城乡居民缴费“最后一公里”。

“强”字在前提能力。金山税务局组织办税服务厅全体青年干部利用每周的“晨会晚学”开展政策、业务学习,业务骨干积极制作参保缴费流程图文,确保干部们快速吸收掌握政策,为后续做好宣传辅导工作和征缴工作奠定理论基础。同时,通过电话辅导、税企群互动等方式“点对点”精准辅导缴费人,推送政策内容和操作流程。

“暖”字当头解难题。税务干部主动走进个体工商户店中,“面对面”介绍缴费政策、参保缴费标准、参保时间以及参保后可以享受的待遇,并详细讲解缴

费方式和线上线下缴费操作流程。对不懂政策、不会使用智能手机操作的独居老人等人群,通过手把手、一对一的辅导演示微信、微信小程序参保流程,让群众既看到党的优惠政策带给大家实实在在的福利,又体验税务服务的“温度”与“速度”。

“人”字为本优服务。“小窗口”连着大民生。在提升业务办理效率的同时,金山税务局坚持以纳税人缴费人中心,在办税服务厅专门开设“绿色缴费通道”,集中社保股骨干力量成立“帮您办”小组,配备老花镜、现金缴费窗口等,进一步完善便民服务举措,保障特殊群体缴费顺畅便捷。

据悉,下一步,金山税务局将坚持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继续落实落细医保征缴相关政策,不断加大宣传力度,提升辖区居民对医保征缴工作的知晓率、支持率、参与率,切实增强居民参保意识,享受国家医保政策福利。

《内蒙古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

第三十八条 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储罐、污水池、发酵池、下水道等有限空间作业的,应当制定作业方案,对作业场所通风并检测,明确现场负责人、设置危险因素警示标志,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进行安全交底。

作业人员应当接受现场安全教育,按照规定佩戴劳动防护用品,确认有限空间作业场所符合安全生产条件后,方可进行作业。

有限空间作业中发生事故后,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报警,禁止盲目施救。应急救援人员实施救援时,应当做好自身防护,佩戴必要的呼吸器具、救援器材。

第三章 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
第三十九条 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协调联动机制,明确应急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安

全生产监督管理执法机构规范化、标准化建设,配备必要的执法装备,保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纳入年度综合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并将考核结果作为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负责人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

第四十条 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安全生产专业技术服务纳入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建立政府购买安全生产服务制度。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在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中,对涉及的专业技术问题,可以向社会专业组织等第三方购买专业技术服务。

第四十一条 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包括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重大危险源监控、应急救援、行政执法、社会诚信等内容的监督管理信息系统,逐步建成资源共享的安全生产信息体系。(未完待续)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的工作人员有前款规定以外的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行为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第九十一条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要求被审查、验收的单位购买其指定的安全设备、器材或者其他产品的,在对安全生产事项的审查、验收中收取费用的,由其上级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责令退还收取的费用;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第九十二条 承担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职责的机构出具失实报告的,责令停业整顿,并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给他人造成损害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担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职责的机构租借资质、挂靠、出具虚假报告的,没收违法所得;违法所得在十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二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十万元的,单处或

者并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给他人造成损害的,与生产经营单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对前款违法行为的机构及其直接责任人员,吊销其相应资质和资格,五年内不得从事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等工作;情节严重的,实行终身行业和职业禁入。

第九十三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或者个人经营的投资人不依照本法规定保证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致使生产经营单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责令限期改正,提供必需的资金;逾期不改正的,责令生产经营单位停产停业整顿。

有前款违法行为,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给予撤职处分,对个人经营的投资人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未完待续)

土左旗人大常委会：

全过程监督问效助力民生实事项目落地惠民

本报讯(记者 耿耿 通讯员 陈宝清)近日,土左旗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联系监督组走进金山热电厂二期至察素齐镇热电联产供热长输项目施工现场,看到工作人员正在井然有序地加紧建设。

该项目是为了有效解决察素齐镇供热管道老化严重,供热不均衡、热度不足等群众最为关注、反映最为强烈的问题,提高供热效力,达到供暖恒温效果,满足群众冬天取暖需求。对此,土左旗人大常委会和土左旗政府积极动员部署,面向社会广泛征集意见建议,在土左旗第

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经过人大代表审议票决,确定为土左旗政府2023年民生实事项目。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加强对民生实事项目的监督问效,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土左旗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代表分成7个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联系监督组,通过听取专项工作报告、专题调研、集中视察等方式对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跟踪监督,积极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督促相关部门采取多点作业、分区推进的模式确保项目按期完工,

不影响今冬供热。

据悉,该项目通过回收利用金山热电厂余热,为察素齐镇进行供热,总投资6.2亿元,分为长输管网铺设、隔压站建设、察素齐镇互联互通供热管网改造3大部分。其中,长输管网起点接自金山热电厂,途经台阁牧镇、毕克齐镇、察素齐镇,管道铺设长度32.5公里;隔压站厂区占地27亩,总建筑面积为3385平方米,站内配备大型板式换热器和热网循环水泵;察素齐镇互联互通供热管网在整合5处锅炉房的基础上,对镇内现有供热管网进行全面

提升改造。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察素齐镇300万平方米供热保障,为毕克齐镇预留38万平方米供热需求,有利于推动土左旗供热结构调整、提高供热水平、改善城镇环境质量。

下一步,土左旗人大常委会将组织人大代表继续加强跟踪监督,以更大力度、更高标准、更实举措确保民生实事项目高质量落地见效,把实事办好,把好事办实,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日前,玉泉区卫健委联合鄂尔多斯路街道办事处开展了急救救护知识与技能培训活动。活动现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护人员通过理论讲解与实践操作相结合的方式,详细讲解了心肺复苏(CPR)、海姆立克急救法等救护知识和操作要点。

■本报记者 阿柔娜 摄

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

为您提醒

本报讯(记者 祁晓燕)近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食品添加剂的相关内容为消费者答疑解惑。

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科科长云强介绍,提到食品添加剂,可能很多人会想起三聚氰胺、孔雀石绿等对人体造成严重伤害的物质。其实这些不是食品添加剂,而是国家法律明令禁止的非法添加物,一旦在食物中添加就是违法行为。目前我国允许添加的食品添加剂有23个类别、2400个品种,包括防腐剂、抗氧化剂、乳化剂等。

云强介绍,“零添加”指食品中完全不添加食品添加剂。但目前真正零

添加的,一般都是些非常简单的产品,如“零添加”酱油,不添加防腐剂、色素、甜味剂等,其中最关键是不加防腐剂。但没加防腐剂的酱油保质期短。大型酱油厂能实现超高温杀菌、无菌包装,在不开封情况下,“零添加”酱油也能有比较长的保存时间。而一旦开封,若无法尽快用完,很快就会变质,吃起来反而对人体有害。“零添加”的肉制品,尤其如此。

另外,市面上一般能够购买到的“零添加”“纯手工制作”的食品,很多时候可能只是商家的一种宣传手段,如果商家或多或少使用了添加剂,但没有标示就是一种欺骗行为。

云强介绍,《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有明确的规定,食品添加剂是为改善食品品质和色、香、味,以及为防腐、保鲜和加工工艺的需要而加入食品中的人工合成的或者天然物质。使用食品添加剂时应符合的基本要求主要包括:不应对人体产生任何健康危害;不应掩盖食品腐败变质;不应掩盖食品本身或加工过程中的质量缺陷或以掺杂、掺假、伪造为目的而使用食品添加剂;不应降低食品本身的营养价值;在达到预期效果的前提下尽可能降低在食品中的使用量。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醒广大消费者：
不管是线上还是线下购物,尽量选择正规大型平台,避免在没有售后保障的地方购买。选购食品时,建议养成看配料表的习惯。选购前关注食品标签上的信息,拒绝购买“三无”食品。如果在消费过程中遇到食品安全问题或发生消费纠纷,在保留购物凭证的同时,建议消费者及时拨打12315投诉举报电话。

法治政府建设应知应会知识问答第三十三期

1.什么是地方性法规？

答：地方性法规是指法定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依照法定的权限,在不同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制定和颁布的在本行政区域范围内实施的规范性文件。

2.如何形成行政权力监督合力？

答：坚持将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纳入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全局统筹谋划,突出党内监督主导地位。推动党内监督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等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积极发挥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监督作用。自觉接受纪检监察机关监督,对行政机关公职人员违法行为严格追究法律责任,依规依法给予处分。

3.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的措施有哪些？

答：(1)健全行政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
(2)形成监督合力；
(3)加强和规范政府督查工作；
(4)加强对行政执法制约和监

法治政府创建

督；

(5)全面主动落实政务公开；
(6)加快推进政务诚信建设。

4.什么是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制度？

答：决策机关应当通过本级人民政府公报和政府网站以及在本行政区域内发行的报纸等途径及时公布重大行政决策。对社会公众普遍关心或者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重大行政决策,应当说明公众意见、专家论证意见的采纳情况,通过新闻发布会、接受访谈等方式进行宣传解读。依法不予公开的除外。

5.什么是重大行政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和责任倒查机制？

答：决策机关违反《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规定造成决策严重失误,或者依法应当及时作出决策而久拖不决,造成重大损失、恶劣影响的,应当倒查责任,实行终身责任追

究,对决策机关行政首长、负有责任的其他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追究責任。

6.《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规定督察工作要坚持哪些原则？

答：服务大局、突出重点;依法依规、实事求是;以督促干、注重实效;控制总量、计划管理。

7.当场实施的行政强制措施应当履行哪些程序？

答：情况紧急、需要当场实施行政强制措施的,行政执法人员应当在二十四小时内向行政机关负责人报告,并补办批准手续。行政机关负责人认为不应当采取行政强制措施的,应当立即解除。

8.查封、扣押决定书应当载明哪

些事项？

答：当事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查封、扣押的理由、依据和期限;查封、扣押场所、设施或者财物的名称、数量等;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行政机关的名称、印章和日期。

9.查封、扣押场所、设施、财物需要注意哪些事项？

答：查封、扣押限于涉案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不得查封、扣押与违法行为无关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不得查封、扣押公民个人及其所扶养家属的生活必需品;当事人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已被其他国家机关依法查封的,不得重复查封。

10.如何处理司法建议和检察建议？

答：行政机关对人民法院提出的司法建议和人民检察院提出的检察建议应当100%按期回复。

(未完待续)

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推进法治政府示范创建